

#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议函〔2022〕36号

## 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第1732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康彦红代表：

您好。您与其他7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解决制约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的电力、用地等问题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您的这一议案对推进兴县技术开发区项目建设，促进开发区绿色转型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 一、关于电力项目建设问题

**1.中润光伏发电项目。**大力发展新能源特别是风电光伏发电项目，既符合国家双碳战略，也符合地方经济转型发展需要。按照国家光伏发电项目的政策规定，国家能源局出台年度工作方案，省能源局会同电力公司测算装机规模容量，以及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任务目标，编制年度竞争性配置工作方案，组织市县对国家产业政策引导要求、已经列入项目储备库、前期工作比较扎实的项目进行评审，逐级上报优选，形成项目建设清单。建议中润光伏发电项目单位持续完善项目前期工作，争取市县政府的支持，积极参与竞争性配置优选。

**2.华电锦兴 2×350MW 电厂项目。**锦兴项目于 2017 年列入国家能源局停建名单，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衔接山西省“十三五”煤电投产规模的函》要求，推迟至“十四五”建设，因此该项目停缓建至今。2021 年底，国家能源局出台最新政策，要求已核准未开工煤电项目要做好开工前各项准备，具备条件的 2022 年尽快开工建设。这为华电锦兴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提供了政策依据。目前，我局已和华电集团山西公司进行沟通对接，并将积极协调指导相关工作，推进项目早日开工建设。

**3.中润公司 2×660MW 电厂项目。**该项目属于纳入国家“十三五”规划未核准项目，拟由中铝、华润、焦煤、晋控等 4 家企业联合投资建设。目前，吕梁市人民政府拟利用该项目容量指标“上大压小”建设百万千瓦机组。省能源局将按照《山西省煤电项目“上大压小”实施方案》的工作安排，成熟一个推进一个，推进吕梁市煤电“上大压小”项目。

## 二、关于能耗指标问题

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33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能耗双控目标确定和考核方式有较大调整。能耗总量控制目标方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目标和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确定年度能源消费总量目标，经济增速超过预期目标的地区可相应调整能源消费总量目标”；能耗强度降低目标方面，对能耗强度降低达到国家下达的激励目标的地区，其能源消费总量在当期能耗双控考核中免于考核；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方面，将统筹

目标完成进展、经济形势及跨周期因素，优化考核频次。省能源局在拟定各市年度能耗双控目标和开展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时，将参照国家做法，同时考虑各市 2021 年能耗强度降低目标完成情况，合理测算分解 2022 年度各市年度能耗双控目标，优化考核频次，为各市推动重点项目建设留出能耗空间。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能源工作的支持，并欢迎今后对我省能源发展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姚少峰

承办人：张崇

联系电话：0351-4117205

